

人生智慧

听叶小沫讲爷爷

■刘雪峰文

难得国庆、中秋相连,有了八天的悠长假期。长假的最后一天,我伴着金色的阳光与偶尔飘过的桂花香气,来到了上海图书馆,聆听了叶小沫的演讲《说说我的爷爷叶圣陶》,身心仿佛都受到了洗礼,离开图书馆时,心中有一种说不出的满足。

叶小沫是叶圣陶长子叶志善之女,叶女士今年已经70岁,头发花白,精神饱满,她说自己生在上海,2岁时离开上海,长期生活在北京,说话京味十足,她自嘲是“乡音已改鬓毛衰”,真是一个幽默的老太太。

叶女士首先回顾了叶圣陶的一生经历,叶圣陶生在苏州,父亲47岁,母亲30岁方生了叶圣陶,在当时已经算老来得子,父亲非常重视孩子教育,叶圣陶3岁便学习描红,稍长又进入私塾学习,他记忆力很好,功课出色。11岁,父亲就带着他去参加秀才考试,那是中国最后一年科举考试,虽没考中,也是人生中难得的经历。

后来,叶圣陶去了草桥中学读书,在那一读便是5年。学校是新式教育,开了体育、军事等课程,对叶圣陶

成长起了重要作用。叶圣陶原先体质偏弱,中学期间,由于坚持锻炼,他变得强壮多了。在中学,叶圣陶交到了如顾颉刚等许多好朋友,友谊持续了一生。

从17岁起,叶圣陶开始写日记,这种习惯一直延续到他生命的终点,除战乱等原因被毁了一些,至今留有日记700多万字。叶女士介绍,爷爷写日记是要记住自己不足,以及别人对自己提出的建议和意见。听到这里,我敬佩之余又想到自己,我也有写日记习惯,但主要是对日常琐事的记载和个人情绪的发泄,自认为在日记中表达不满不会伤害他人,但和叶老相比,真令人汗颜。

叶女士感叹,草桥中学给爷爷一生打下了良好的基础,中学是肥沃的土壤,爷爷是饱满的种子。

中学毕业后,叶圣陶为了养家,不能读大学,成了一名小学老师。在教书期间,叶圣陶一直在进行教育改革,开图书馆,与学生一起办农场等等,同时从事创作,《稻草人》等作品就是那时间问世的。这奠定了叶老一辈子搞教育、热爱教育的基调。

后来叶老又先后去了商务书店、

开明书店当编辑,解放后在人民教育出版社工作多年。

无论在什么岗位上,叶圣陶都兢兢业业,恪尽职守,在平凡的岗位上取得了不平凡的成就,获得了无数人的敬仰。

听到这里,我想叶圣陶一定是事业狂,人的时间和精力是有限的,这样的人一定很难顾家吧!

叶女士接着谈起了爷爷的家庭生活,主要围绕叶圣陶如何对待母亲、妻子、儿孙展开,一个个生动的细节穿越时空又清晰地展现在我们面前,叶老与我的距离似乎一下子拉近了,他不再是一个高不可攀的教育家,而是一个可亲可近的人。

叶圣陶父亲去世后,他担当起赡养母亲的职责,无论到哪里,叶圣陶总是带着母亲。在艰难的抗战岁月,他曾经为接母亲从四川宜宾到上海,买不到车票,就租了一只简陋的木船,经一个多月长途跋涉,终于到达上海,其中艰苦,可想而知。以后的岁月,叶圣陶一直陪伴在母亲身边,中午回家第一件事,先去看妈妈。叶母一直活到97岁,叶圣陶常帮母亲剪指甲,由于其母裹过小脚,脚趾甲很不好剪,后来叶老自己也年纪大了,便戴上老花镜给母亲剪脚趾甲。听到这里,我很感动,真是一位孝顺的儿子啊!

谈了叶圣陶与其母的故事,叶女

士又说起了爷爷的婚姻。叶圣陶夫人胡墨林居然是因媒妁之言结合,婚前没见过面,婚后却情投意合,非常和谐,叶老戏说自己的婚姻好像买彩票中了头彩。叶圣陶帮孩子修改作文,妻子会帮忙誊抄。叶圣陶曾被聘去北大教书,由于妻子分娩在即,他居然放弃了在北大的工作,回苏州陪伴待产的妻子。面对在北大当老师这么好的机会,却能放弃,可见在叶圣陶心目中,家庭才是第一位的。叶妻生病后,叶老尽心竭力照顾,妻子每天吃什么药,几点吃,都会记在日记中。叶妻去世后,叶老的卧室中一直挂着妻子的两张照片,每到妻子祭日,叶老都会在日记中写到,妻子已经离我多少年了。最后一篇是1987年,“墨林离开我已经30年了。”是的,妻子离开后,叶圣陶孤独生活了30年,人生自是有情痴,写的不是叶圣陶这样的人吗?

痴情的丈夫也是尽职的长辈,叶女士认为自己非常幸运生活在这样的家庭中,感受到了家庭无比的温馨。叶圣陶有二子一女,分别名为“至善”、“至诚”、“至美”,“爷爷希望他们有明澈的心灵”,“不强迫孩子考多少分,考什么大学,但他很关心孩子成长。”至善想买望远镜,喜欢拆钟表,父亲都会尽量满足。三个孩子小时,叶圣陶常常帮助孩子修改作文,一大束乱蓬蓬的野花经过修剪变成了整洁又美丽的

鲜花,孩子们的作文集还以《三叶》为名出版过。叶圣陶始终关注子女的成长,并力所能及地帮助他们。至善在干校时,他想学习诗词,便与父亲通过书信交流,向父亲学习如何写作,父亲不厌其烦地写信指导。

叶女士作为孙女,和爷爷生活了许多年,她回忆从一年级上学起,每次拿到新书,包好书皮,总会请爷爷写封面,爷爷则手握毛笔工工整整地书写,一直写到叶女士小学六年级为止。暮年回忆童年与爷爷相处的时光,叶女士内心充满温情与感动,这份爱荡漾开来,也感染了现场每一位听众。

说起爷爷,叶女士直言她最佩服的是爷爷的认真精神,无论做什么事情都认真,日记每一篇都写得清晰可辨,办公桌总是整整齐齐。认真成了爷爷的习惯,此外,爷爷还习惯于替他人着想,如扔掉的剃须刀片总要用纸仔细包裹,防止误伤别人,与朋友约会非常守时。

时光静静地流逝,近两小时的讲座很快结束了,我依依不舍地离开了上海图书馆,夕阳正好,樟树成荫,我脑海中依然在回味着刚才的讲座,此时真正体会到了如沐春风的感觉,叶圣陶是一个值得学习和可以学习的人,心中再一次默默感谢叶女士的分享,八天假期因此画上了完满的句号。

生活故事

又闻小区桂花香

■刘希涛文

国庆前夕,一场秋雨过后,小区花园内那一株株桂花树如期开放,小米粒般金黄色的花朵簇拥在深绿色的枝叶间,阵阵清香,沁人心脾。

桂花,又称“木犀”、“仙友”,有“花中月老”之称。“暗淡轻黄体性柔,情疏迹远只香留。何须浅碧深红色,自是花中第一流”。这是南宋女词人李清照写的《鹧鸪天·桂花》一词,写尽桂花的柔美芬芳。

居家就在工农四村“星源花苑”第一排,只要推开阳台门,眼前便是一派浓绿苍翠的美景,遍植香樟、水杉、紫藤和翠竹,间植了多株桂花树。每逢金秋时节,银桂打头阵,金

桂、丹桂紧跟其后,一簇簇,一团团,一茬接一茬,从九月初一直连续不断到十月中下旬,枝头花开万点金。

一年前,“星源花苑”小区内,新建了一条400多米的彩色塑胶健身步道,左盘右绕,穿行在芳草地和绿树丛中……于是,从早到晚,闪动的身影不断,桂花盛开时节犹盛。有丝巾飘飞的白领丽人,有步履蹒跚的老翁老妪,有奔跑喧闹的小孩、小狗……走得快的,走得慢的,人们肩膀谦让着肩膀……在浓郁的花香包裹之中,任由清凉的秋风拂过,走累了,便在步道边的长椅上坐下来小憩,赏繁花点点,揽花香入怀。静静感受“多姿多彩,其乐融融”的美丽股行。

杨浦记忆

渡口

■叶基毓文

虽然去年杨浦滨江示范段开放以来,我前往杨浦滨江多次。今年国庆节后的一天下午,我还是兴致勃勃冒着秋雨再次踏上杨浦滨江岸线,再次来到丹东路渡口。

滨江,尤其是滨江的渡口,我情有独钟。

我的老宅就在浦西的黄浦江畔,这条江曾被杨树浦路沿路的厂房淹没,长年锁在深闺里。那时候,为了看一眼黄浦江,放学后,我从怀德路一小徒步走到丹东路渡口。看江面船来船往,听江上声声汽笛。让我惊奇的是,渡口的摆渡船不仅能“摆渡”人,而且也能“摆渡”车辆。

江的对面是一个什么样的世界?有一天,我终于乘上摆渡船去看一下对面的世界。对面的路名叫民生路,走了不多远就是一大片农田,我偷偷摘了几个青色的果子带回家。经大人辨认才知道那青色的果

子是棉铃,种的是棉花。

渡口,是探寻外面世界的窗口。中学毕业,我被分配到郊区。每次回家探亲还是重返农场,总要经过闵行西渡,但过江的心情是不一样的。乘在回家探亲的摆渡船上,心情就像儿时过节那般急迫欢快,反之则显得有点沉重郁闷。

渡口,成为那时我与家人分别和团圆的分界线。

那时,农友回家休假总要相互走访,许多农友家住浦东其昌栈。每次去其昌栈,总要从秦皇岛渡口乘坐摆渡船。

渡口,又成为连接农友之间情感的纽带。

现在,黄浦江上已建造了南浦、杨浦、卢浦等大桥,也建造了多条连接浦江两岸的地铁。但渡口依然存在,就像丹东路渡口,旁边紧挨着杨浦大桥,但渡口依然在。

杨浦滨江延伸至杨浦大桥,丹东路渡口起到了“桥梁”作用。我望着眼前的渡口,虽然渡口没有过去那样的人流如潮,车辆也停止了摆渡,显得有点冷清。但我喜欢渡口,给人一个歇歇腿脚、理理头绪的时间。

在人生的路上,也需要“渡口”。



天堂鸟 ■张文忠

意犹未尽

相看两不厌

■范焯菁文

立秋已过,上海却颇有些仲夏的气氛。午后先是打了两场空雷,然后是雷声与闪电齐鸣,天地沉沉。少顷,雨终于欢畅地落入了人间,那情形就好比是王母娘娘嫁女。在一阵礼炮声中,只见她手持一柄长剑划开了天幕,顿时霞光万丈,锣鼓喧天,群仙撒花、青鸟雀跃。天地经历了这番之子于归的热闹之后,太阳却还在幕后打着哈欠、伸着懒腰,并不急于上场,他老人家在连演了十几日的大戏后倦然地退下了。浮云们失去了主心骨,只得阴沉着脸充一下场面。

整个周末我都宅在家里读书,二十年前买书看,二十年后借书看。借

来的书总是看得急看得切,眼看还期将至,更是看得惊心动魄。书到还时,方才舒了口气,心里默念道不求天长地久,但求曾经拥有。借来的书,虽然看起来动人且可常借常新,却少有机会慢慢回味。

如要借书看,就必须出行——到图书馆走一遭,但夏日的氛围着实让人不敢领受。躲在家里实在无书可借,我只好翻出学生时代的旧书来温故知新,结果倒也找出几本好看之书。再次捧读旧书,我发现书页已经泛黄,甚至还渗出了星星点点的锈斑。除了对三毛那篇《倾城》还记忆犹新外,其他的书纵然像是故人重逢,却夹着一股陌生之感。是否当时我把书买来后没有细读就束之高阁了呢?追思再三,应是认真

研读过的,只不过我已不复二十年前的我了,重读旧书,亦会品出新的滋味来。

整日里看书,其实也是会厌的。还好书的品类丰富,有散文、有小说,还有古诗词,可以轮番换着看。即便如此,过了大半日,还是有点厌了。静女虽好,久看生厌。

难怪会有距离产生美的说法。就像大家彼此保持一定的距离,各自有独立之时间、经济和人格,但总是兜兜转转地同在一个屋檐下。居家过日子还不是写小说,一定不会精彩到扣人心弦的地步。坚守一生一世不离不弃,又要做到日久弥新,达到相看两不厌的境界,这真真是不易。仅靠初见的一点心动,想必不够,还要有日积月累的理解、尊重、包容、关怀、付出和责任。古往今来,人们无不是在执子之手、与子偕老的日常生活中谱写着美丽的爱情诗篇。

想到这里,厌气一扫而光,甚觉神清目明,可以继续读书矣。